



香港童軍100周年紀念大露營

引言

2011年為香港童軍100周年紀念，一連串的慶祝活動即將舉行，其中一項大型活動為本年底於大嶼山竹篙灣（近香港迪士尼樂園）舉行的「香港童軍100周年紀念大露營」。

是次大露營亦會邀請海外童軍會及內地青少年團體派出代表團參與，屆時他們會被安排分配到5個不同的分營，與本地童軍成員進行交流，一起倒數迎接2011年的來臨。

營期

由2010年12月27日（星期一）至2011年1月1日（星期六），一連6日5夜。

營地

大嶼山竹篙灣（近香港迪士尼樂園）〔暫定〕

組織

除總營外，大露營將設立5個地域分營，其名稱及色別將於稍後公佈。

參加資格

所有符合下列條件之童軍、深資童軍及樂行童軍均可參加：

1. 年齡介乎12至26歲之間；
2. 18歲以下的營友必須獲得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；
3. 獲得旅長／旅負責領袖推薦；及
4. 領袖對童軍成員之比例為1比9（樂行童軍不在此限。如樂行童軍未有隨團領袖，可由旅長／旅負責領袖推薦後，直接向所屬地域報名）。



報名方法

請直接向所屬地域報名，詳情請參閱夾附的「報名細則」。

營費

營費定為港幣600元，費用包括營期內之膳食、保險、營證、營友手冊、大會營章、營帽、營巾、參加證書。未能全期出席者，亦須繳交全期營費。

截止報名日期

第1輪：2010年7月15日

第2輪：2010年10月15日

首輪報名營章

每位於第1輪截止日期前報名之營友，均可獲贈「首輪報名營章」乙個，此章可與大會營章組合成特別圖案，設計獨特，富有紀念價值。

資助計劃

為幫助家庭經濟不太充裕之成員參與，本會將為有需要之12至26歲童軍、深資童軍及樂行童軍提供資助，詳情請參閱大露營通告第02/2010號。

設備

各童軍旅團／單位須自備營帳、炊具、食具及其他一切個人露營所須之設備。

查詢

請與所屬地域聯絡：

<u>地 域</u>	<u>電 話</u>	<u>傳 真</u>
港島地域	2574 4296	2835 7777
九龍地域	2957 6488	2302 1163
東九龍地域	2957 6466	2302 1168
新界地域	2425 5999	2481 7445
新界東地域	2667 9100	2667 0298

大 露 營 總 主 任
李 德 仁



香港童軍總會 香港童軍100周年紀念大露營 報名細則

參加資格

所有符合下列條件之童軍、深資童軍及樂行童軍均可參加：

1. 年齡介乎12至26歲之間；
2. 18歲以下的營友必須獲得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；
3. 獲得旅長／旅負責領袖推薦；及
4. 領袖對童軍成員之比例為1比9（樂行童軍不在此限。如樂行童軍未有隨團領袖，可由旅長／旅負責領袖推薦後，直接向所屬地域報名）。

報名程序

1. 營友必須個別填寫報名表格及簽名以確實所報資料無誤。
2. 營友將報名表格連同營費一併交予負責領袖作推薦。營友若以支票繳交營費，支票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」或「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」。請在**支票背面寫上所屬地域、旅號、營友姓名及聯絡電話**。
3. 負責領袖收集所屬旅團之報名表格及營費，經檢查無誤後簽名以示推薦。
4. 負責領袖將營費存入指定之銀行戶口〔恆生銀行賬戶號碼：024-284-012325-001〕，並在銀行**入數紙正本（存戶收據）背面寫上所屬地域、旅號、聯絡人姓名及電話**。
5. 負責領袖將報名表格及入數紙正本一併**交回所屬地域**，並自行保存一份入數紙副本，以備有需要時核證。
6. 地域總部職員核對資料及付款銀碼正確無誤後，發出正式收據。
7. 負責領袖將會收到1份營友報名資料以供確實。
8. 如報名資料有錯漏，負責領袖應立即與所屬地域聯絡作出更改。
9. 地域總部職員於大露營前通知負責領袖領取營友手冊、營巾、營帽、大會營章、營證。

截止報名日期

第1輪：2010年7月15日（於第1輪截止日期前報名之營友可獲贈「首輪報名營章」乙個）

第2輪：2010年10月15日

由於營地面積及設施所限，本會將先接納第1輪報名之參加者，剩餘名額才由第2輪參加者填補。

注意事項

1. 未能全期出席大露營之營友亦須繳交全期營費。
2. 每個旅團只獲發一張正式收據。
3. 在任何情況下，取消參加大露營之營友均不獲發還其營費。空缺可由所屬旅團中合資格之成員代替。負責領袖必須於2010年10月30日前通知所屬地域。
4. 除了在報名表格內申報之健康狀況外，參加者若有其他個人健康資料如病症或敏感等情況，可另紙書寫，連同報名表格一併遞交。

